

福建省高速公路学会文件

闽高学会〔2022〕15号

关于组织开展首届“福建省高速公路 科学技术奖”评奖的补充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福建省高速公路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》，我会在4月19日发出了首次评奖《通知》（闽高学会〔2022〕9号），鉴于首次评奖，为了给申报单位更加充裕的组织时间，经学会会长办公会研究，决定申报截止日期顺延至7月10日。请各单位在填写申报材料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于6月15前统一汇总反馈至学会评奖办（联系人：范立云 0591-87077198），学会将视情组织申报单位举办一期申报培训班。

特此通知!



抄送：省科技厅、省科协、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、本会领导。

福建省高速公路学会秘书处

2022年5月26日印发